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6）

二 零 零 四 年 業 績 公 佈

- 營業額四十一億四千萬美元，增長百分之二十八
- 稅前盈利七億零七十萬美元，上升百分之九十八
- 股東應佔溢利上升百分之一百零四，報六億七千萬美元
- 每股盈利119.3美仙
- 二零零四年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百分之四十六
- 末期股息每股十八美仙（一點四港元）
- 每十股送一紅股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美元千元	二零零三年 美元千元
營業額	1	4,140,328	3,241,113
營運支出		(3,012,758)	(2,520,202)
毛利		1,127,570	720,911
其他營運收入		6,945	14,875
其他營運支出		(435,652)	(376,402)
計算財務費用前經營溢利	2	698,863	359,384
財務費用淨額		(13,642)	(18,740)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		15,518	12,662
除稅前溢利		700,739	353,306
稅項	3	(30,141)	(24,145)
除稅後溢利		670,598	329,161
少數股東權益		(149)	(117)
股東應佔溢利		670,449	329,044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普通股			
每股18.00美仙(2003: 11.64美仙)		102,403	60,184
普通股每股盈利(美仙)	5	119.3	59.3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美元千元	二零零三年 美元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2,235,176	1,579,798
共同控制實體	31,255	24,298
長期投資	95,938	99,218
無形資產	33,315	29,8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43,515	36,907
	<hr/>	<hr/>
非流動資產	2,439,199	1,770,038
流動資產	1,398,868	984,872
流動負債	(707,590)	(746,888)
	<hr/>	<hr/>
流動資產淨值	691,278	237,984
長期負債	(1,258,953)	(840,677)
其他非流動負債	(54,307)	(48,741)
	<hr/>	<hr/>
	1,817,217	1,118,604
	<hr/> <hr/>	<hr/> <hr/>
運用資金		
股本	56,890	47,018
儲備	1,752,519	1,063,736
	<hr/>	<hr/>
股東資金	1,809,409	1,110,754
少數股東權益	7,808	7,850
	<hr/>	<hr/>
	1,817,217	1,118,604
	<hr/> <hr/>	<hr/> <hr/>

附註

1. 營業額

營業額指經營貨櫃運輸及物流業務所得之運費、船租、服務費及其他收入，經營貨櫃碼頭業務之收入，物業出售及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之總額。

2. 分部資料

	二零零四年 美元千元	二零零三年 美元千元
按業務分部		
營業額		
貨櫃運輸及物流	3,827,893	2,969,554
貨櫃碼頭	289,185	251,025
物業投資及發展	23,250	20,534
	<u>4,140,328</u>	<u>3,241,113</u>
計算財務費用前經營溢利		
貨櫃運輸及物流	650,670	325,308
貨櫃碼頭	48,017	35,034
物業投資及發展	9,212	6,228
投資及中央行政管理	(9,036)	(7,186)
	<u>698,863</u>	<u>359,384</u>
按地區分部		
營業額		
亞洲	2,710,669	2,043,205
北美洲	885,326	752,356
歐洲	480,450	399,068
澳洲	63,883	46,484
	<u>4,140,328</u>	<u>3,241,113</u>

鑑於本集團之業務性質及其成本之攤分方法，對經營溢利作出地區分部分析之意義不大。

3. 稅項

	二零零四年 美元千元	二零零三年 美元千元
本期 (海外)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8,784	16,349
共同控制實體	4,402	6,047
	<u>33,186</u>	<u>22,396</u>
遞延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3,045)	1,749
	<u>30,141</u>	<u>24,145</u>

稅項之計算以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有關國家 (本集團在該國家有經營業務) 適用之稅率作出準備。此等稅率範圍由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三，而香港適用之利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七點五 (二零零三年：百分之十七點五)。

4. 股息

	二零零四年 美元千元	二零零三年 美元千元
已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00美仙 (二零零三年：每股普通股3.50美仙)	68,354	18,099
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00美仙 (二零零三年：每股普通股11.64美仙)	102,403	60,184
	<u>170,757</u>	<u>78,283</u>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零四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00美仙 (二零零三年：經調整派發紅股後為11.64美仙)。此股息將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項中列作保留溢利分配。

5. 普通股每股盈利

普通股之每股盈利乃按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六億七千零四十萬美元 (二零零三年：三億二千九百萬美元)，並根據年內以加權平均數計算已發行普通股五億六千一百八十萬股 (二零零三年：經調整派發紅股後為普通股五億五千五百萬股) 計算。

二零零四年業績

二零零四年表現出人意料，遠勝二零零三年。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七億零七十萬美元，較去年增加百分之九十八。股東應佔溢利為六億七千零四十萬美元，較二零零三年之三億二千九百萬美元更升百分之一百零四。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貨櫃運輸、物流及碼頭業務於二零零四年受惠於前所未有之有利經營環境，貨量增長同步甚至超乎新船下水所增之供應量。商業信心於年內持續向好，以致貨量繼二零零三年增長百分之十八點七後，是年再上升百分之二十一點六，更重要是平均運載率亦較二零零三年改善百分之二點四。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至五月期間，集團接收四艘由南韓三星公司製造、各可運載8,063個標準箱之全新貨櫃輪「東方鹿特丹」、「東方漢堡」、「東方青島」及「東方寧波」，投入太平洋及亞洲至歐洲航線。該等船舶乃所訂購十二艘新船中之第三至六艘，第七艘及第八艘：「東方亞特蘭大」及「東方天津」經已或將會於今年第一季交付。所訂購之「SX」級系列新船將於二零零六年初接收第九、第十艘及二零零七年初接收最後兩艘後全部完成。除「SX」級船隊外，集團之「S」級船隊亦將隨早前公佈新增八艘由日本今治船廠製造、能運載5,888個標準箱之貨櫃輪而擴充。其中第一艘將於今年年底前交付；三艘於二零零六年初付運；另一艘將於二零零六年後期付運，餘下三艘則安排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接收。二零零四年間，集團再訂購六艘巴拿馬極型新船，四艘由南韓三星公司建造，各能運載4,506個標準箱，其中三艘預計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交付，第四艘將於二零零八年初到位。餘下兩艘相約運載力之新船則由滬東中華船廠負責建造，預期二零零六年底至二零零七年初交付，此乃集團首次向中國船廠購置之新船。此等建購新船計劃乃按集團長期業務發展所需而進行。

集團兩個位於溫哥華港及兩個位於紐約及新澤西港之北美洲貨櫃碼頭業務於二零零四年大幅改善。總收入增加百分之十五點二，吞吐量上升百分之十點四，加上邊際利潤率擴闊，稅前溢利較二零零三年飆升百分之四十七。集團持續尋求發展旗下北美洲碼頭之契機，並時刻保持警覺，捕捉機遇，投資於其他新碼頭項目，尤其在亞洲。

據此策略，集團已與天津及寧波港務局簽訂意向書，參與投資該等貨櫃碼頭之擴建。隨中國出口經濟持續增長，集團將因此而受惠。

本集團之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於二零零四年依然錄得佳績，表現不俗並勝過預期。此外，年內更成功開展新項目，尤其是能取得江蘇省崑山市及上海市中心地段，使集團未來可建樓面增至超過九十萬平方米。物業投資方面，業績亦如所料。集團繼續持有「北京東方廣場」百分之八權益，預期該項目短期會持續錄得盈利。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爾街廣場」之市場估值為一億美元，與去年相若。

展望

集團核心貨櫃運輸、物流及碼頭業務前景依然樂觀。綜觀二零零四全年，在供求方面處於絕對優勢，現時實在難以列舉任何數據足以顯示短期內情況可會逆轉。無疑，亦有預測二零零六年正值新船下水量達到頂峰之際，貨量增長將會放緩。到目前為止，按獨立觀察分析估計，二零零六年新增供應量將為現有環球船隊百分之十五。但事實指出，此等供應量增長預測由於祇計入靜態箱位增加，忽略貿易模式之轉變甚或港口擠塞等因素而往往令預測數字偏高。由於早前缺乏投資，導致陸上基建無法承受近年快速增長之貨量，令業界不得不承受港口擠塞之惡果。北美洲西岸及部分北歐碼頭之路面及鐵路等設施均已達飽和，尤於旺季時更不勝負荷，出現嚴重延誤。雖然過去三年貨量增長接近百分之十三，但現時對二零零六年貨量增長需求之預測卻低至只有百分之九點七。此等預測傾向以環球本地生產總值增長估計數字作指標，而忽略如西方生產外判、裝配工序遷至遠東、或前東歐市場開放引入遠東消費品等因素。更重要是，此等預測並未考慮消費品價格或會進一步下調而引致貨量增長遠超貨值增長之因素。因此，運載力即使出現過剩，亦極可能較預期溫和，對運費祇會構成輕微影響。事實上，已有部分該等獨立觀察分析於計入港口擠塞及其對有效運載力供應之影響後，開始認同此觀點，尤以太平洋航線為甚。觀乎現時大部分北美洲之貨櫃碼頭業務狀況健康發展，預期二零零五年集團之碼頭業務應能獲得理想業績。二零零四年間，「世紀豪庭」二期乙五萬八千平方米總樓面幾近售罄，預計二零零五年可全面落成交樓。整個「世紀豪庭」項目二十二萬平方米樓面，祇剩餘三千平方米高檔平房待價而沽，預期該等單位將於二零零五年推出市場。

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向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美仙（一點四港元乃按一美元兌七點八港元之匯率折算）。股東如欲以美元收取股息，需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或以前填妥選擇美元表格，並交回本公司之股票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建議派發紅股

董事會建議向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按所持每十股普通股派送一股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新股（「紅股」）。派發之紅股是已按面值繳足股本之股份，並由派發之日起，與本公司其他已發行之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惟不能享有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或建議之紅股。建議派發之紅股，需視乎下列條件：

- (i) 需於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中，以一普通決議案通過此建議派發紅股；及
- (ii) 此建議派發之紅股，需獲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上牌交易。

待(i)於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後，將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申請將建議派發之紅股上牌交易。

有關詳列此建議派發紅股細節之通告，將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有價證券總值十億二千一百四十萬美元，而總負債則為十四億零五百萬美元。二零零四年底時淨負債與資本比率為 0.2:1，較二零零三年改善。

本集團之負債主要以銀行貸款、財務租賃及其他債項組成，大部份以美元結算。本集團對借貸加以監察，確保還款期間財務負擔保持平穩。

員工資料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於全球僱用5,546名全職員工，其薪酬及福利均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員工酬勞，乃於東方海外國際經常檢討之薪酬及按業績酌情分發花紅之政策範圍內，按員工之表現而稿賞。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金及全球各分支機構自行安排之社交及文娛活動。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九日至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享有末期股息及紅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需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交回本公司股票過戶登記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修訂細則

近期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修訂有關企業管治常規，其中內容包括要求上市公司所有董事須定期輪席告退。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於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中向股東提呈一項特別決議以批准修訂本公司章程細則第八十七(二)條為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現任董事(或，如其人數不是三之倍數，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席退任。

股東週年大會及年報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舉行。召開週年大會通告連同年報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中文及英文版本之年報可隨時向本公司股票過戶登記香港分處索取。亦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ooilgroup.com 下載。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展示資料

一份載有在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有效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四十五(一)至四十五(三)段(惟根據過渡安排,仍適用於涉及在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前開始的會計期間的業績公佈)所規定一切資料的詳盡業績公佈,將於本公佈日期起計十四日內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 上發佈。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三日以每股作價25.75港元配售發行合共47,000,000股普通股。

除上述所列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本年度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恪守企業管治的最高標準。二零零四年內,本集團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有關最佳應用守則之條文行事。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曾於二零零四年內作重大修訂。附錄十四之新條文將適用於下一個及其後的報告年度。

此外,董事會深切理解其對本集團內部控制制度所負的責任,並透過確立集團的財務及法律守則、集團內部稽核部門及核數委員會去貫徹此項責任。

本集團之核數委員會已檢閱二零零四年度業績。

董事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該等守則將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此外所有董事已遵守該等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前瞻性陳述

此公佈包含前瞻性陳述。非已成事實之陳述，包括本公司之信念及期望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根據現有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故不應對其過度依賴。前瞻性陳述祇就發出當日而言，本公司並無責任或承諾當新資料或未來事故出現後再發佈更新。前瞻性陳述包含潛在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公司謹此警告，假若此等風險或不明朗因素一旦出現、或所作之假設證實不確、或一些重要因素實現或未有實現，均有可能令本公司之實際業績較諸前瞻性陳述所表達或暗示之業績有重大差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董建成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董建成先生、張燦榮先生、沈力恆先生及鄒耀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金樂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世民先生、馮國經博士及王于漸教授。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